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专项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申请专项授信情况概述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专项授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在“开关控制阀基地建设项目”（备案项目编号：2020-320214-40-03-660507）中的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000万元的专项授信（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授信期限自合同签署之日起五年，该授信以开关阀项目土地（位于无锡市新吴区新韵北路以西、群兴路以北，土地使用权证：苏（2020）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252792号）及项目后续建设形成的房产设定抵押担保。

本次实际融资金额将视该项目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来确定。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沈剑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该专项授信的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专项授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资产具体情况

公司以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后续建设形成的房产向中国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申请项目融资并提供抵押担保，担保资产详细信息如下：

- 1、土地使用权证号：苏（2020）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252792号
- 2、土地坐落：无锡市新吴区新韵北路以西、群兴路以北

3、土地面积：59,586.2 平方米

4、担保期限：5 年，以公司签订的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以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是因公司开关阀项目的建设资金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安排。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